

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
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明渠两个项目监理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标段

采购人：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德馨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3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注：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后，对其内容、份（页）数等方面应认真核对，如招标文件有缺少份数、漏页或其他内容方面的问题，投标单位应在领到资料后 3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若超过期限，则视为认同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明渠两个项目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

明渠两个项目监理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07月0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3-06-13

2、项目名称：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明渠两个项目监理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777,000.00元

最高限价：777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411381042 023060700 5001	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明渠两个项目监理项目-1标段	503000	503000	是	503000
2	411381042 023060700 5002	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明渠两个项目监理项目-2标段	274000	274000	是	274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范围：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内容

5.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标包划分：2个标段

5.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5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施工期及质保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第1标段：

1、资质要求(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的资质要求满足市政公用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综合监理资质；

2、人员要求：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应取得相关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工程监理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自成立之日起计算。

5、信誉要求：

(1)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对象：投标人；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不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2)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承诺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授权委托人(格式自拟)；

(3)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格式自拟)；

第2标段：

1、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人员要求：拟任项目总监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工程监理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自成立之日起计算。

5、信誉要求：

(1)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对象：投标人；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不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2)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承诺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授权委托人（格式自拟）；

(3)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格式自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06月13日至2023年06月1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首页（<http://ggzy.dengzhou.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3年07月0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d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本次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3年07月0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本次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邓州市中州路与穰邓大道交叉口东北 180 米

联系人：方平

联系方式：0377-626100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德磐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邓州市张楼乡滨河北路星河湾 2 号楼北侧 3 楼

联系人：候剑峰

联系方式：135236485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候剑峰

联系方式：1352364851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p>招标人：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p> <p>地址：邓州市中州路与穰邓大道交叉口东北 180 米</p> <p>联系人：方女士</p> <p>联系方式：0377-62610005</p>
2	招标代理机构	<p>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德磐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p> <p>地址：邓州市张楼乡滨河北路星河湾 2 号楼北侧 3 楼</p> <p>联系人：侯先生</p> <p>联系方式：13838755019</p>
3	项目名称及标段	邓州市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明渠两个项目监理项目-1标段
4	地点	南水北调中线源头河南邓州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项目引水渠西段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招标范围	第 1 标段：本项目的施工及质保期间监理服务
8	工期	第 1 标段：服务期限：施工期及质保期；
9	质量要求	第 1 标段：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0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见招标公告“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分包	不允许
13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进行现场踏勘，由投标人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4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16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	投标人提出问题后 3 日内

	时间	
17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8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投标人领取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回函确认
1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招标答疑纪要（如有）等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7月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2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p> <p>一、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交纳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注明项目名称及标段）一次性足额转入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汇款金额不符、汇入账户错误及非银行基本存款账户或单位结算卡汇入的保证金视同交费失败。</p> <p>投标保证金缴纳相关信息：</p> <p>账 号：按照系统自动生成的保证金账户信息进行缴纳 投标</p> <p>保证金缴纳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账</p> <p>第 1 标段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人民币0 元整</p> <p>二、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如下：</p> <p>①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p> <p>② 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缴纳保证金页面下选择电子保函业务；</p> <p>③ 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可自由选择方式转入；</p> <p>④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企业应按照以上要求在保函平台中申请并生成电子投标保函。否则视为未交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p> <p>注：</p>

		<p>1、本项目不提供投标保证金到账核准服务，因此投标人须认真核对账户名，开户银行等相关信息，确保保证金及时、准确到账。</p> <p>2、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因跨地区、跨行转账以及银行周末不办公等因素，请各投标人予以考虑提前办理。</p> <p>3、将银行转账凭证或保函附于投标文件中。</p> <p>三、保证金免缴政策：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AAA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结果为AAA级的企业在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AAA企业佐证材料。</p>
23	履约担保	合同中约定
24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2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见招标公告“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6	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见招标公告“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见招标公告“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8	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格式为：tbdatt），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版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29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需签字或盖章处必须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签字或盖章（若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进行电子签章并盖单位电子签章即可，联合体协议书除外）。
30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见招标文件要求

3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生成为加密的.tbdatt格式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前上传。
3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3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3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钥匙在开始解密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35	开标程序	在线开标： (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2) 唱标。 (3) 监督代表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4) 宣布开标结束。
3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3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名；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库随机抽取。
37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8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1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投标报价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按废标处理；本项目第 1 标段招标控制价：伍拾万零叁仟元（小写：¥503000 元）

40	是否采用“暗标” 评审方式	否
41	纸质版投标文件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贰份，内容与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胶装成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4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在线出席
43 中标公示		
43.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 3 个工作日。若有异议需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44 知识产权		
44.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45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45.1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6 同义词语		
46.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47 监督		
47.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8 招 标 代 理 服 务 费	<p>1、依据中招协【2015】026 号通知精神，结合市场实际情况。对中标金额在 50 万元以下的项目，按中标金额 50 万元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对中标金额 50~100 万元的项目，按中标金额 100 万元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的标准，结合市场实际情况计取。</p> <p>3、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代理服务费、评审费等相关费用。</p>	

49 解释权

49.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注：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予以审验，该投标人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开标时投标人需自行配置电脑上网环境，准备好企业CA进行签到解密。因投标人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到解密的，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投标人需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等要求，否则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负。

4、投标函为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固有格式，招标代理机构无法修改。此投标函中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只能填写数字，故投标函中的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填写“365”，此处仅作参考。评标及合同签订的服务期限以投标函附录中为准。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 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及标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2) 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的。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

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招标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候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澄清申请，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收到投标人提出疑问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通知后，应在1天内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通知。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于澄清或修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

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招标期间，投标人可上网查看，澄清或修改公告一经网上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因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5 如系统内容要求与本招标文件中内容要求不一致，以本招标文件为准。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 (3)、服务承诺函
- (4)、项目管理机构
- (5)、资格审查资料
- (6)、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综合服务承诺
- (11)、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12)、技术部分
- (13)、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
- (14)、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3.2 投标报价

3.2.1 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

3.2.2 投标人的报价应根据监理责任范围和市场行情，由投标人参照国家工程建设监理收费标准，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3.2.3 投标人的监理酬金是在监理服务期内，投标人按合同规定的范围所提供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3.2.4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监理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报价；

3.2.5 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需缴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5 资格审查资料：见“招标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施工总承包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设计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近年完成的类似施工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招标人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

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承诺。

3.7.3 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邓州市公共资源全电子流程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3.7.4 电子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单位电子签章。电子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逾期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4.4 投标文件的制作

4.4.1 投标人首先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系统注册并绑定 CA。

4.4.2 投标人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4.4.3 投标人登陆并按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每个标段的招标文件。

4.4.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加密、提交：

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tbdatt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4.4.5 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提供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4.6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投标函中的内容应认真填写。所有投标文件内容编制完毕后,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在签章过程中企业CA与法人CA不能同时插入电脑,签章完毕后须用企业CA进行加密。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5、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开标地点应当为招标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

5.2开标程序

招标代理机构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通过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唱标并记录在案;
- (3)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4)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过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示的方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中标人若自接到中标通知后7日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即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7.3 履约保证金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合同条款”约定的担保形式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履约保证金以由招标人确定的形式向招标人提交。

7.3.3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金额予以赔偿。

7.3.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履行完成后 30 日内持单退还。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及不按时进场施工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按投标保证金双倍的金额补偿投标人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费用

本工程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评审费等相关费用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

10、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编号：

 (招标人名称)：

经过仔细阅读 (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文件后，我方申请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

1

2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投标人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三：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经研究，对 (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 ……

2 . ……

……

请收到本通知后以书面形式按招标文件格式回复确认。

招标人： (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四：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修改通知确认函

编号：

（招标人名称）：

你方_____年__月__日发送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 / 修改通知）， 我方已于_____年__月__日收到，通知的主要内容如下：

_____年__月__日， （文件名称及编号）， 共（页码总数） （条款总数）；

.....

特此确认。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注：收到招标文件澄清通知或修改通知后，投标人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时，适用于本格式。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签字盖章要求	符合“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资质等级	符合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业绩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财务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信用记录	符合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1、为贯彻落实《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及相应的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为依据。

3、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利企业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6%）。

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二、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内容		评标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 标 报 价： 30 分 技 术 部 分： 50 分 综 合 因 素： 20 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 高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标处理，低于或等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 2. 当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报价数量多于 5 家（不含）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50%+招标控制价*50%。 3. 当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报价数量少于或等于 5 家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50%+招标控制价 *50%。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有效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承 包人建议书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相等者得基本分 25 分，每低于 评标基准价 1%从基本分上加 1 分，最 多加 5 分；低于评标基准价 5%（不 含）的，每再低 1%，在满分基础上扣2 分，扣完为止；高于评标基准 价的，每高 1%从基本分上扣 1 分，扣完为止，不足 1%部 分按同比例计 算分值。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质量控制的措施和 方法 (15 分)	1) 事前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 1-3 分； 2) 原材料质量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1-3 分； 3) 事中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 1-3 分； 4) 事后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 1-3 分； 5) 各类措施和方法切实、合理、可行 1-3 分；
	旁站监理保证措施 和方法 (5 分)	旁站监理措施及旁站监理部位设置切实、合理、科学、 有保 证 1-5 分；
	工期控制的措施和 方法 (5 分)	工期控制措施和方法有对实现工期目标的可行性论述， 有 进度控制 的监理工作内容、原则、程序，有进度控 制的监 理工作方法和措施 1-5 分；
	投资控制的措施和 方法 (5 分)	投资控制的措施和方法齐全，工程变更管理方法得当、 费 用索赔的 处理方法可信、可行 1-5 分；

	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的 监理控制措施和 方法（5分）	安全、文明施工监理控制的措施和方法切实、合理、科学、可行 1-5分；
	工作协调的措施和 方法（5分）	工作协调的措施和方法切实、合理、科学、可行 1-5分；
	检测设备、仪器的配 置及控制措施（5 分）	1) 经纬仪、水准仪、照相机、计算机设备齐全得3分， 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检测保证制度完善，可行 1-2分。
	合同管理措施和方 法（5分）	合同管理措施方法切实、可行、详尽合理 1-5分。
以上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所编制内容进行横向对比，酌情打分，所缺之项为0分		
综合因素评分标准	服务承诺（10分）	服务承诺： 承诺严格按 ISO10001 质量管理体系工程，措施按可行、可信程度赋分。（0-5分）。 2. 投标人有关额外工作和辅助工作等的承诺。（0-5分）
	投标文件符合性响 应程度（4分）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标书制作规范最多得4分；若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评标委员会根据情况酌情扣1-3分
	招标人意见（6分）	根据对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履约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1-6分之间进行评分。其他评委参照业主方评委进行打分。
<p>1、投标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综合因素得分。</p> <p>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注：

1. 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技术标得分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3. 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如出现两家投标人并列最高分，则取消四舍五入，比较两家第三位小数。

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单位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出现其他无法签订合同的情形，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招标；未尽事宜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评标详细程序

A0. 总 则

本附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规定的评标程序的进一步细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附件所规定的详细程序开展并完成评标工作。

A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初步评审；
- (3) 详细评审；
- (4) 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A2. 评标准备

A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A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A2.3 熟悉文件资料

A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A3. 初步评审

A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A3.2 资格评审

A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A3.3 响应性评审

A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

A3.4 判断投标是否为废标

A3.4.1 评标委员会应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符合废标的条件。

A3.4.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无效投标。

A3.5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A4.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A4.1 价格折算

A4.1.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规定的程序、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报价进行价格折算，计算出评标价。

A4.2 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的程序、标准和方法，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其成本。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

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A4.3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A4.4 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对投标人进行评审，并评审结果。

A5 编制及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A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A6.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A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A6.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A6.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A6.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A6.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A6.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二： 投标文件澄清函

编号：

（项目名称及标段） 评标委员会：

投标文件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就有关问题澄清如下：

1. ……

2.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由中标单位和招标人签订）

参考《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GF—2012—020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 三、服务承诺函
- 四、项目管理机构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 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十、综合服务承诺
-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十二、技术部分
- 十三、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
- 十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_(大写)_____、(¥_____元)，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质量_____，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我方同意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天。

7、(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及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姓名及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投标函为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固有格式，招标代理机构无法修改。此投标函中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只能填写数字，故投标函中的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填写“365”，此处仅作参考。评标及合同签订的服务期限以投标函附录中为准。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单位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投标质量				
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部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备注
项目总监				

投 标 人：_____ (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名) 地 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服务承诺函

_____ (招标人)

我方参加了_____ (项目名称及标段) 的招标活动，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不低于国家相关行业规定的服务，若我方违背此承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由我方自负。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页后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项目总监资格证书，信用记录等资格审查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注：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自成立之日起计算。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若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	--

备注：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监理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若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招标人)_____:

我方已经仔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招标人)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郑重声明, 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综合服务承诺

(根据评分办法对应描述)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十二、技术部分

监理大纲中应纳入的部分内容：

质量控制的措施和方法；旁站监理保证措施和方法；工期控制的措施和方法；投资控制的措施和方法；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的监理控制措施和方法；工作协调的措施和方法；检测设备、仪器的配置及控制措施；合同管理的措施和方法等。

十三、信用报告

十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 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 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 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 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 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

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企业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